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国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过与会监事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30日